

袁隆平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和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钟建国先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241 人，注册会计师 2,3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 2023 年度保持一致，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机构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

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1月15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会计师事务所编制的《隆平高科2024年年度审计计划沟通》，就本次审计目标、审计时间安排、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阅，并就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事项向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提醒。

（三）2025年4月18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会计师事务所编制的《隆平高科2024年审计总结》，就审计工作基本结束后，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范围、审计工作的实施情况、关键审计事项以及初步的审计意见进行初审后的沟通。

（四）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2024年度在对公司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关联交易、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

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